

# 中華民國馬術協會 109 年度 B 級教練講習會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依據本會年度工作計畫。
- 二、目的：培養馬術 B 級及儲備 A 級教練人才，提昇教練素質。
- 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。
- 四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馬術協會。
- 五、舉辦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10 至 11 日，24 至 25 日，共 4 天。
- 六、舉辦地點：劍潭海外青年活動中心，教學大樓 312 教室(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四段十六號)。
- 七、參加對象及資格：
  - (一)須年滿二十歲。
  - (二)具備 B 級教練資格，欲複訓者。
  - (三)取得 C 級馬術教練證 2 年以上，具從事馬術教練實務工作經驗，欲取得 B 級教練者。
  - (四)通過馬術競賽：一次馬場馬術 Senior II 以上成績 58% 以上，或一次障礙超越 120cm 以上扣 8 點內(如為兩回合比賽，則以第一回合成績為依據)。  
**※曾當選世錦賽、亞運、奧運之國家代表隊選手，可直接參加 B 級講習**
- 九、講習人數：30 員，額滿為止。
- 十、報名方式：(採用電子報名加書面寄件，缺一不可)
  - (一)自即日起至 8 月 3 日報名截止。
  - (二)報名費每人新台幣 2,500 元整(匯款帳號 華南銀行 008 石牌分行 帳號 152 10 023 7971 戶名：中華民國馬術協會)
  - (三)具備 B 級教練資格，欲複訓者 1500 元。
  - (四)檢附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(良民證)，因申請需要時間，請提早。
  - (五)填寫報名表(附件一)並下載列印 <https://reurl.cc/X6q1ZD>
  - (六)請將紙本資料以掛號郵寄至本會(台北市中山區朱崙街 20 號 808 室)。

**資料不全者(如報名費未繳、照片及證件電子檔未附)，一律退件不予以受理報名**
- 十一、課程內容：如課表(附件二)。
- 十二、授課講師資歷：由本會遴聘國內專家擔任。
- 十三、及格標準：室內學科教學及室外實作為主，缺課超過 4 小時不發給講習證明。
- 十四、發證方式：參加講習之人員發給講習證明書乙紙。
- 十五、其他注意事項：本會提供午餐，外地學員住宿請自理。
- 十六、本計劃函報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